

证券代码：300588

证券简称：熙菱信息

公告编号：2018-039

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4月22日上午11:00时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3000号7号楼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4月12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。

2.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3. 会议主持人：程丽环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作出决议如下：

1.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审议通过公司《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《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审议通过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

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审议通过《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4.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.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经监事会审议，同意公司拟定的 2017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：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00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.2 元（含税）；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。

《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6.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较好的执行，各种内外风险得到了有效控制，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、健全以及执行监督的实际情况，监

事会对此报告无异议。

《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7.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在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议的董事会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《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8.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 2017 年度审计服务中遵循客观、独立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，报告内容客观、公正，同意继续聘请其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。

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9.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公司募集资金没有变更投向和用途。董事会出具的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符合实际。

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10.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，能够客观、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4月24日